

宸展光电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宸展光电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11月09日在公司会议室，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1月04日通过邮件形式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，实到董事8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孙大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股权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为加快新能源汽车智能座舱车载触控显示设备领域的业务发展，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25,870,000元人民币收购祥达光学（厦门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祥达光学”）全资子公司鸿通科技（厦门）有限公司10%的股权。

因祥达光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江朝瑞先生（Michael Chao-Juei Chiang）控制的企业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0.1.3条的规定，祥达光学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，故本次股权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刊登的《关于对外股权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8）。

关联董事Michael Chao-Juei Chiang、Foster Chiang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；

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有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。
特此公告。

宸展光电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11月10日